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交易处于筹划阶段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签署的《基本共识书》仅表达双方意向，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筹划的交易概述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株式会社中村超硬（以下简称“中村超硬”）于近日签订了关于金刚线制造设备采购、技术授权使用与技术服务等合作事项的基本共识书（MOU）。

公司与中村超硬均为金刚线行业的开拓者和领军企业，也均为中国和日本的上市公司，中村超硬在工艺技术、产品品质管控等方面在业内仍处于领先地位。因受中国光伏“531新政”影响，产品价格大幅下降，中村超硬继续在日本生产产品，再加上关税、运费后销售到中国，成本难有竞争力。而公司经过深入研判后认为，中村的设备及生产技术若转移到国内生产，在生产成本、产品品质等方面仍是有竞争优势的，且其设备和生产工艺在产品进一步细线化的过程中可能会更具优势，同时也能很好的提升公司现有的技术水平和生产管理、品质管理水平。尽管目前金刚线整体市场环境仍然较为严峻，但是公司认为通过双方的强强联合，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将会得到极大的提升，同时，基于光伏行业的长期发展潜力，公司依然长期看好金刚线市场的发展前景。

基于此，双方确认，双方进行紧密合作提携，是双方克服短期困境，实现长期利益的最为合理的选择，双方通过友好协商，已在金刚线制造设备的采购、技术授权使用以及技术支持服务提供等方面达成了共识，并签署了基本共识书（MOU）。

二、筹划的进展

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已由相关各方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尚未签订正式协议/合同，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制度进行审批及信息披露。

三、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如适用）

- 1、公司名称：株式会社中村超硬
 - 2、注册地址：大阪府堺市西区鹤田町27-27
 - 3、注册资本： 3,797百万円（截至2018年9月底）
 - 4、法定代表人：井上诚
 - 5、经营范围：特殊精密零件的设计、制造、销售；切削夹具工具的设计、制造、销售；金刚石绳锯的制造、销售；电子材料的切片加工
- 株式会社中村超硬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

- 1、公司和/或全资子公司江苏三超金刚石工具有限公司向中村超硬购买其现有的金刚线制造设备及附属设备、检测设备等。
- 2、中村超硬将其现有的与金刚线相关的所有专利、著作权及专有技术（以下称为“技术”）以独占许可方式授权给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使用，中村超硬可在自己公司现有事业、现有规模内继续使用该技术。
- 3、中村超硬将向公司提供后续技术开发与支持服务。
- 4、交易的总金额预计约为32亿日元。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 1、本协议为MOU（谅解备忘录），正式协议的签订与实施仍存在不确定性；
- 2、本协议如得以顺利实施，公司的产能规模及产品技术、品质水平有望得到较大幅度提升，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取决于市场需求以及竞争对手的调整变化情况，因此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的业绩影响尚不明确。

六、其他

- 1、本协议为双方关于金刚线制造设备的采购、技术授权使用与技术服务等合作事项，进行磋商而达成的基本共识书（MOU），并非正式合同。具体交易事项、

合作内容、合作安排、合作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

2、本协议的签订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的业绩影响尚不明确。

3、截至目前，公司无已披露的其他框架协议或谅解备忘录（MOU）。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2日